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召开。公司应出席会议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 2017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同意《中国中冶 2017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上市监管机构的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客观、完整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二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同意《中国中冶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2017 年财务决算的编制、过程控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与要求；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报告的内容客观、完整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三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同意中国中冶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2.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监管的要求，对该方案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四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

项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中国中冶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，对该报告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五、通过《关于<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同意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》，并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六、通过《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《中国中冶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，对该报告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七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《中国中冶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对该报告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八、通过《关于 A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同意《A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》。

2.公司按照法律、法规及监管要求，进一步规范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A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对募集资金基本情况、使用情况、管理情况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说明和必要的分析，且已经保荐机构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确认，未发现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使用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未发现违规使用 A 股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九、通过《关于 A 股 IPO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1.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11.9 亿元的闲置 A 股 IPO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2.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 11.9 亿元的闲置 A 股 IPO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能够提高 A 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减少财务费用，降低运营成本，是公司董事会面对公司经营实际做出的选择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十、通过《关于将 H 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1.同意公司将人民币 21 亿元（折合港币 23.52 亿元）H 股 IPO 闲置募集资金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海外工程项目流动资金，期限 1 年。

2.公司本次拟将人民币 21 亿元（折合港币 23.52 亿元）的 H 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能够提高 H 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减少财务费用，降低运营成本，是公司董事会面对公司经营实际做出的选择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3 月 29 日